

真知道祂

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(弗一：18)

我們眼睛所看到的，成為知識，會形成觀念；由思想而決定行動。如果眼睛有幻視的毛病，所見的與實際不同，自然難以行動正常。

以弗所是一個好教會，使徒保羅有三年半的時間，在那裡工作，是他一生在一個地方工作最久的。這麼好的教會，還需要甚麼呢？他們已經有信心，表現於行動，又有愛心，仍然還需要長進，在以弗所書第一章 15 至 23 節，為他們禱告，求神...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，賞給你們，使你們真知道祂，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，使你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，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，並知道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。...

能工作也願意工作，有好行為，有愛心，這些都是非常重要的，也是很好的，但還必須知道，這些是為誰作的，為何作的。聖徒必須看到地上的人的需要，向地上的人顯出見證；如城造在山上，燈發光在人前，這些都很好，但也都是地上的。但在另一方面，還要看天上，這就是盼望。

真知道，是要有確切證據的。聖徒怎能知道有分於在天基業呢？要有“憑據”，原文是 *arrhabon*，是交易的定金，現代希臘文通常用以稱文定的戒指(弗一：14)。教會是基督所贖的新婦，等候將來羔羊婚娶的時候，要與主永遠相聚。

我們在肉身的官感知識，是憑所見所感覺到的事物，最多再加上推理，範圍非常有限，不能用於屬天的事。因此，必須求天父賜給我們啟示的靈，才可以知道祂，知道祂的愛，和為信徒所作的救

恩計畫：不僅使我們得救而已，更為我們預備極豐盛榮耀的基業。我們在世生活的經驗，很容易使我們以為基業必然是物質的東西：想到在新耶路撒冷，生命水的河邊，黃金大道旁，有一座豪華大宅；甚至可以有產權，管五座城，十座城。不過，聖經所說的“基業”，不僅是與物質有關，而表示生命的關係，就如：神看信祂的人是祂的產業，實在是選民的意思；因此，信的人的基業，最重要，最寶貴的，是榮耀的永生神自己，跟祂永遠同在。神能照祂的大能大力，使我們從死裡與主一同復活，也必能保守我們，進入祂永遠的榮耀。

感謝主，祂賜給我們這不可想像的無限恩典。